

我国民政事业取得了历史性发展和成就

■ 本报记者 王勇

9月26日下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活动新闻中心举行“满足人民新期待 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主题新闻发布会。民政部党组书记、部长黄树贤介绍了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民政事业发展情况。

黄树贤表示,民政工作关系民生、连着民心。70年来,民政部门围绕不同时期党和国家中心工作,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发挥在社会建设中的兜底性、基础性作用,有力服务了改革发展稳定大局。

新中国成立以后,各级民政部门狠抓农村灾荒救济;对城市的残老孤幼、贫民给予生活救济,对游民乞丐进行收容改造;优抚烈士和军人家属,做好复员转业军人安置;指导基层政权建设。做好宣传《婚姻法》、人口调查、民工动员、行政区划、社团登记、殡葬管理等工作,民政工作在医治战争创伤、稳定社会秩序、稳固新生政权、推进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据黄树贤介绍,目前,我国各类社会组织达到83.5万个。慈善事业从自发分散向法治化、组织化、规范化转变,2018年全国社会捐赠总额超过900亿元。



民政事业十大进展

黄树贤表示,改革开放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民政事业取得了历史性发展和成就。

一是社会救济从临时性措施发展到制度化保障,建立了以最低生活保障为基础的社会救助体系,实现了与扶贫开发的有效衔接,每年保障6000万左右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织密兜牢了基本民生网底。

二是养老服务从面向困难老年人逐步拓展到全体老年人,形成了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结合的中国特色的养老服务体系。各类养老机构和服务设施17.33万个,床位735.3万张。城乡统筹的特困人员供养制度已经全面建立。

三是儿童福利从孤儿向所有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延伸,每年服务保障1400多万儿童。残疾人两项补贴惠及1006万困难残疾人和1193万重度残疾人。

四是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从强制性收容遣送转变为自愿受助、无偿救助,平均每年救助近200万人次。

五是基层群众自治制度被确立为我国基本政治制度之一并不断完善和发展,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分别达到78.8%和45.7%。专业社会工作人才总量已经突破百万,注册志愿者人数已经超过1.2亿人。

六是社会组织有序发展,各类社会组织达到83.5万个。慈善事业从自发分散向法治化、组织化、规范化转变,2018年全国社会捐赠总额超过900亿元。

七是行政区划结构体系不断优化,界线勘界和两轮全国地名普查圆满完成。

八是婚姻登记管理不断规范,近年来平均每年办理婚姻登记1400万对左右。

九是殡葬改革持续深化,全国火化率达到50.5%,惠民殡葬制度普遍建立。

十是党对民政工作的领导不断加强,2018年党和国家机构

改革中央批准民政部新设了养老服务司、儿童福利司、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司,民政部门的职能得到了强化。民政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不断形成并加以巩固。

养老服务事业的跨越式发展

据黄树贤介绍,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的养老服务事业实现了历史性变革和跨越式发展,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中国特色养老服务体系逐步形成。我们建立了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特别是近年来,针对老年人居家养老需求比较强烈的情况,不断地扩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的改革试点,针对老年人多样化养老服务需求,放开养老服务市场,扩大市场和社会力量参与,优化了养老服务供给。截至2019年6月底,全国各类养老机构2.99万个,社区养老服务机构和设施14.34万个,养老服务床位合计735.3万张。其中,超过50%的养老机构和近40%的养老床位由社会力量举办,实现了从政府为主向政府、社会共同发展养老服务的重要转变。

二是中国特色养老服务制度基本建立。国家颁布实施了老年人权益保障法,连续多年将养老服务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纲要,列入了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清单。中央层面先后出台加快发展养老服务、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推进医养结合等多项政策性文件,今年国务院还专门出台了解决养老服务发展堵点难点问题、扩大养老服务供给、促进养老服务消费等政策性措施,着力破除制约养老服务发展的体制机制方面的障碍。我们还将符合条件的1500万和400万困难老年人分别纳入了最低保障的范围和政府供养范围。高龄津贴制度和困难老年人的服务补贴、失能老年人的护理补贴制度基本实现了省级全覆盖,

已经惠及了近3600万老年人。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加快建立,就医、公共交通、教育、文化娱乐等领域的照顾服务措施也广泛实施。

三是养老服务的质量和水平不断提升。我们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提高养老院服务质量的重要指示精神,连续四年开展提高养老院服务质量的专项行动,持续加大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投入的力度,全面整治各种养老服务风险隐患,努力让老年人在养老机构生活得安心、静心、舒心。先后颁布了《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基本规范》《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等多

项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用制度和标准保障养老服务质量和标准保障养老服务质量。我们还大力发展面向失能老年人的康复辅具产业,加强养老服务人才培养。

黄树贤表示,下一步,民政部将会同有关部门进一步完善政策措施,主要是要进一步放开养老服务市场,鼓励发展养老事业,健全养老服务体系。

据黄树贤介绍,这个体系就是“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

“居家为基础”就是居家是养老的重点。“社区为依托”是指社区是老人活动的重要场所,也是居家养老服务的重要支撑。

“机构为补充”,因为到机构里面去的,一方面是有些特困老人、困难老人,另一方面是有些失能、半失能老人,还有一些愿意到养老机构养老的老人。所以一定要把机构建设好、管理好。“医养相结合”,主要是老年人相对来说,生病的多一点,有的病重一些,医养结合十分重要。

民政部还将通过健全养老服务体系,扩大养老服务供给。目前养老服务的供给还不能完全顺应老年人的养老服务需求,所以,还要为老年人提供更加多样化的养老服务。还要进一步提高养老服务质量,确保养老服务安全、可靠。

全国性社会组织评估委员会会议在京召开

10月11日,全国性社会组织评估委员会第十二次全体委员会议在京召开,对第三方机构实施的2018年度全国性社会组织评估的初评结论进行审核终审。民政部党组成员、副部长、全国性社会组织评估委员会主任詹成付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上,全国性社会组织评估委员会办公室汇报了2018年度评估工作总体情况,中国慈善联合会作为第三方评估机构代表汇报了工作情况,中国教育发展基金会、国家能源集团公益基金会、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会、中华慈善总会、中国氯碱工业协会等参评社会组织做了汇报并现场回答了委员提问。出席的评估委员对参评社会组织的初评结论进行了充分讨论交流,并以投票表决方式确定了终评结果。会议责成评估委员会办公室尽快将终评结果按程序公示。

詹成付对2018年度评估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他指出,

对于社会组织的监督管理,要管好人、管好活动、管好资金,需要构建一套健全的制度体系,除了年检、执法、抽查等日常监管手段以外,现在看来,评估已经越来越成为社会组织监督管理的重要制度性安排。《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慈善法》对社会组织评估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正在研究制定的《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条例》也对评估做了进一步安排。经过若干年的努力,评估在推动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丰富社会组织监管方式、引导社会组织发挥作用、优化社会组织结构等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他表示,社会组织评估仍是一项创新工作,还有一些规律性的东西没有掌握,无论是评估委员会办公室、还是第三方机构、专家队伍都要不断学习,加强调查研究,推动建立更加系统、科学、有效的社会组织评估体系。

詹成付要求,社会组织负

责人要加强《慈善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熟记于心,认真把法律法规贯彻落实下去,结合法律法规创造性开展工作。他强调,要加强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从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出发,引导社会组织持续发挥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群众、服务行业的积极作用,最大程度地引导其发挥正能量,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组织发展之路贡献力量。会上,詹成付为评估委员颁发了荣誉证书。

民政部社会组织服务中心党委书记、全国性社会组织评估委员会副主任刘忠祥主持会议。来自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国资委、中国科协等有关部门,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等研究机构和对外承包工程商会、中国红十字基金会等社会组织的18名评估委员参加会议。

(据民政部网站)